

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股东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信技术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珠峰基石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在2017年12月18日至2020年6月8日期间，珠峰基石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科信技术股份10,399,91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00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珠峰基石持有公司股份2,080,087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.0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珠峰基石	集中竞价	2017年12月18日-2020年6月8日	15.59	10,399,913	5.00
合计		-	-	10,399,913	5.00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变动前		本次减少		本次变动后	
数量（股）	比例	数量（股）	比例	数量（股）	比例
12,480,000	6.0000%	10,399,913	5.00%	2,080,087	1.00%

注：1、本次变动前股数已根据公司2017年度除权除息事项，进行相应股数调整；

2、本次权益变动指2017年12月18日至2020年6月8日期间，珠峰基石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科信技术10,399,913股股份（占科信技术总股本的5%）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股东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事项与珠峰基石此前披露的减持承诺一致。并将在后续减持中继续遵守各项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触犯相关禁止性规定，确保自身的减持行为合法合规。

3、珠峰基石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非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9日

